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114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單獨招生考試

錄取生報到聲明書

姓 名		身分證字號	
聯絡電話		錄取身分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取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生
手機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		
<p>本人參加國立臺南藝術大學114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單獨招生考試，獲錄取為_____學系一年級新生，願意就讀國立臺南藝術大學，並依規定辦理註冊入學，特此聲明。</p>			
錄取生簽章		家長(監護人) 簽章	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教務處蓋章		填寫日期	年 月 日

注意事項：

1. 正取生或獲通知遞補之備取生，填妥本聲明書並經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後，正取生須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前郵寄至本校；備取生須於接獲遞補電話（或簡訊、Email）通知之限期內先傳真至本校並來電確認。本聲明書須另以「掛號」郵寄至【720005 臺南市官田區大崎里 66 號，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招生委員會】，辦理通訊報到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。
2. **錄取生如同時錄取多校系時應擇一報到，不得重複報到（已辦理報到之錄取生應先向原報到學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可再至他校報到）**；違者取消其特殊選才全部校系之錄取資格，且不得參加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、分發入學、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、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、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、四技二專之技優保送入學、技優甄審入學、甄選入學、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之所有招生管道。
3. 本校預計於 114 年 6 月下旬網路公告新生註冊相關資料，已報到之錄取生屆時應按規定辦理註冊入學手續。
4. 本校招生委員會專線：06 - 6931211；傳真電話：06 - 6930151。